

麟游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关于公开违规使用公租房人员名单的公告

按照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合6部门印发的《宝鸡市住房领域专项排查整治工作方案》和中共麟游县纪委办公室《深入开展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》的通知要求，我县成立了住房领域专项排查整治工作领导小组，印发了《麟游县保障性租赁住房入户排查整治工作方案》，对公租房违规转租、转借、空置或改变房屋用途等问题，进行了全面入户核查。

经入户走访，发现个别承租户将公租房转租、转借他人居住，在社会上造成不良影响。为此，我局严正公告，公租房只能由申请人及共同申请人居住，不得转租、转借、长期闲置或改变房屋用途。如有违反，经核实后，将立即取消其租住资格，清退住房，并列入保障房黑名单，5年内不得再次申请保障性住房。

现将近期违规人员名单公告如下：

麟游县违规使用公租房人员名单

序号	姓名	身份证号	备注
1	马存林	610329*****0010	
2	杜明生	610329*****0816	
3	李得林	610329*****0814	
4	刺录荣	610329*****1112	

麟游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3年6月20日

